

中醫局明開大會公布炒總監因由

黃志強律師發信提醒傳媒「審慎」報道

【明報專訊】卑詩省中醫針灸管理局主席樂美森昨日呼籲公眾和業內人士對管理局保持信任及信心，他並稱，在明天的會員大會中，如果會員對解僱前管理局總監黃志強的理由和細節有疑問，管理局已有充分的準備，將在會中作出公布。

黃志強昨日則發表一封公開信，強調他沒有做錯任何事。而他的律師奧爾布賴特（Adam S. Albright）則在管理局召開記者會前數小時，向中文傳媒發放一份電郵及傳真，「提醒」傳媒假如報道中醫針灸管理局記者會的一些公布，便可能要為不負責任的消息負責，因為這是幫助或順從

管理局，散布不實的資料或文件，詆譭黃志強的名譽。

奧爾布賴特表示，發出該封提示信是為了保護黃志強的名譽。他堅稱，黃志強並沒有做錯事，而管理局也沒有給他解釋的機會。

樂美森與管理局其他八位理事昨日召開記者會，樂美森強調，解僱黃志強是九人共同的決定。他昨日同時展示一本由核數師Richard Mew所撰寫的報告，但未公布報告內容。

樂美森表示，如果在周日的大會上，有會員提出相關問題，屆時將會公布報告中的內容，因為

中醫針灸管理局是屬於會員的管理局，會員亦有繳交會費，不應該在會員未知之前將內容告知公眾。

Richard Mew則說，這是一份特別報告，是今年3月時開始進行，源於當他寫信給管理局理事會，表達他的某些關注時而開始這項調查。

管理局理事索維斯特（Philippe Souvestre）表示，中醫針灸管理局沒有危機，也沒有在瓦解的邊緣，一切運作正常。其他理事則一致表示大家團結。樂美森則稱，正在尋找新的總監，希望愈快愈好。

樂美森（前排左四）與核數師Richard Mew（前排左三）和其他理事一起，展示核數報告。（王介中攝）

防青少年吸食毒品溫市府定對策

【明報專訊】溫哥華市政府毒品政策統籌員麥克弗森（Donald MacPherson）表示，要防止青少年吸食酗酒，不能單靠學校的努力，也要家長和社區積極參與，並且得到商業機構的支持。市府希望在6個月內，制定一套預防青少年吸食酗酒策略。

由溫哥華市政府倡議成立的市長四柱聯盟（Mayor's Four Pillar Coalition），過去2天在溫市舉行研討會，探討怎樣防止青少年染上毒癮。麥克弗森昨日在總結時，承認他們對目前學校毒品問題的嚴重程度未有清楚了解，只知很多學生會接觸過毒品、香烟和酒精，但具體數字欠奉，也不清楚有多少人養成惡習。故有需要進行調查，訪問學生，了解毒品和烟酒對他們造成怎樣的傷害。

出席研討會的溫哥華沿岸衛生局行政總裁

古德雷爾（Ida Goodreau）就指出，目前市面的毒品種類愈來愈多，但青少年對毒品的認識不多，這方面的教育十分重要。

而美國加州大學教授斯卡格（Rodney Skager）補充說，單是向青少年灌輸毒品或酒精的禍害，不能有效防止青少年吸食毒品和酗酒。他解釋，當那些小學生長大後，看見年紀較大的學生接觸毒品，但生活並無影響，就會影響他們對預防教育的信心。他認為學校只需將正確的資料提供給學生就可以，吸毒與否，是學生的個人選擇。而溫哥華市長李建堡（Larry Campbell）就說，預防工作就等於教育，是要靠不斷的學習和經驗。他們會參考與會者的意見，希望在6個月後，制定出一套廣泛的預防策略，除了針對青少年的吸食問題，也兼顧飲酒和吸烟問題，因為烟酒一樣對人造成傷害。他說，研討會中聽到有青年因抽大麻而被父母趕出家園，事實

黃志強猜測遭革職原因

另一方面，黃志強昨日在一封公開信中表示，中醫針灸管理局沒有提供給他任何對其指控的細節，只能從他的革職信中猜測四點，包括領取超時津貼、領取假期薪金、申請（但未領取）沒有資格申請的費用及挪用公產等。

黃志強在信中指出，前二項他是按照理事會的政策做，第三點的指

控太廣泛、模糊，第四點則是對使用電腦設備的誤解。

他表示，他是管理局唯一對電腦系統負責的人，加上許多工作都是在下班後，還需要利用私人時間，在家中進行，故此視需要而定，印表機和某些設備在辦公室和家中搬來搬去，核數師不能只憑表面印象，就斷定某些設備被「偷走」。

與會者都認為，單靠學校教育不能防止青少年吸毒。

（丘懷本攝）

【明報專訊】中信中心在主辦「廿世紀中國畫名家展」期間，為推廣文化及使與會者更認識中國近代畫壇的事迹及各名家的作品特色，逢星期六將安排專人負責導遊及講解，時間如下：

- 上午十一時至十二時（粵語）、下午十二時至下午一時（英語）、下午一時半至二時半（國語）。
- 此外，配合畫展的講座仍有兩講將於下列時間舉行：
- (一) 十一月廿二日（星期六）下午三時由書畫家黎沃文主講「現代名家風格與技法」（粵語）。
- (二) 十一月廿九日（星期六）下午三時由張俊傑（前國立台灣藝術教育館館長）主講「如何欣賞中國畫」（國語）。

參觀及講座，費用全免。查詢及報名可電604-877-8606。
詳情可瀏覽該中心網頁：www.ccmcanada.org。

神學課程和啟示錄揭秘

【明報專訊】美國加略山大眾神學院加拿大分校定於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三十日(星期五晚上七時三十分至九時三十分，星期六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中午十二時、下午一時至四時十五分及主日下午二至四時十五分)舉辦九小時可修讀學分課程，費用四十元或證書課程，費用二十元(教牧同工、神學生免費)。

今次課程定名「啟示錄密碼大揭秘」，由副院長神學教授馬有藻博士主講，歡迎各教會信徒報讀。

電話查詢：六零四·六五七·七五二七或傳真：六零四·二六三·四五七四。

上課地點：溫哥華華人宣道會，地址：3330 Knight Street, Vancouver, BC。

兩大熒幕年底前或高掛市中心

【明報專訊】溫哥華市政府正考慮容許私人發展商在市中心設立兩個大型電視熒幕廣告牌，宣傳社區藝術文化活動，及讓本地藝術人士有機會發表他們的電影短片或音樂創作。

Bonnis Properties (Robson) Inc. 向溫市府申請在其位於葛蘭護街（Granville St.）及洛遜街（Robson St.）街角的新樓宇外牆兩旁，裝置兩個大型電視熒幕廣告牌，作為播放廣告之用。

這2個長4.6米及闊6.1米的熒幕會放置在樓宇約3樓，即76.5呎高的位置，物業計劃於本年底建成，地層將包括小型商舖及餐廳。

溫市限制市中心放置該種播放第三者廣告片段的熒幕廣告牌，不過，在該公司願意給予市府10%時段免費播放非牟利組織的活動宣傳片段等，及提供每年最少6萬元運作經費的兩項條件下，市府願意考慮修改有關附例。

市府希望藉此讓本地大批電影短片或音樂藝術創作者有機會在公眾

場所發表創作，及讓非牟利機構有免費宣傳的機會。至於播放內容的尺度和準則會交由市府文化事務部負責。

據估計，於紐約和倫敦每年運作該類熒幕廣告牌就需要約12萬美元，其中租賃儀器和聘請技工的開支佔去一半。

設置2個大型電視熒幕廣告牌的建築樓宇模型。（溫市府提供）